（二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适用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的 2026 年中秋节物资采购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中秋节物资采购 ，属于 零售业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湖北中合誉品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4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146.9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18.5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湖北中合誉品粮油贸易有限公司

日　　期：2026 年 9 月 15 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